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G公共服务办（残联）-残疾人价格临时补贴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			
用款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99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20, 000. 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为切实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按每人每月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发放标准为当年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SCPI同比涨幅，四舍五入取整；补贴标准不足当年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0%的，按当年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0%发放。			
		2025年度目标			
		按照《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的规定，联动机制启动后，按每人每月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发放标准为当年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SCPI同比涨幅，四舍五入取整；补贴标准不足当年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0%的，按当年月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0%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26万元	42万元
			项目补助标准	月低保标准10%	月低保标准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2100人	70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0%以上	90%以上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90%以上	90%以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受益对象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0%	90%